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繳費須知

一	學雜費等收費標準：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教務處網頁→行政服務→收/退費標準→XXX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網址：https://acad.tnnua.edu.tw/p/412-1003-314.php?Lang=zh-tw
二	學雜費等繳費由學校E-mail通知： (一)為落實節能減碳、因應電子化潮流，經106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自106學年第2學期起，學雜費等繳費訊息(註冊須知)將採用由學校的E-mail通知，不再寄發紙本，由同學上網自行列印。 (二)時間： - 第一學期： 學制舊生及非指考入學之新生：約於8月上旬E-mail通知。 指考新生、轉學生、境外新生：約於8月下旬E-mail通知。 - 第二學期：於第一學期上課結束後約2週E-mail通知。
三	列印繳費單及查詢繳費狀況管道： (一)請開啟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網址：https://school.bot.com.tw/newTwbank/index.aspx  (二)點選繳費單查詢(原「學生登入」) 

(三)出現下圖，請輸入

代收類別【本校代收類別代號:111652】

身份證字號【外籍生者→舊生請輸入居留證號；新生請輸入學號】、學號、

出生年月日【請填7位數字,例如民國75年5月3日請填0750503】及圖型驗證碼。

(四)出現下圖，請核對基本資料【學號、姓名、身分證字號】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使用者姓名：O*O

查詢日期：2026/01/08 15:03:20

繳費單查詢>查看學生繳費資料

查看學生繳費資料

學號：	111
姓名：	O*O
身分證字號：	A1*****789
識別碼：	變更識別碼
識別碼認證 Email：	變更Email

(五)為避免誤繳，請選擇正確的繳費學年度、學期、繳費項目，點選查詢。

代收類別	學年	學期	部別	代收費用別	應繳金額	銷帳結果	是否已過繳費期限	是否開放列印	查詢資料
1165	1 1 3	第二學期	測試	學雜費	14,771	未銷帳	未過繳費期限 (115/06/01)	開放列印	查詢

(六)列印繳費單**應注意事項**：請先核對各項記載，若有不符情事時，**暫勿繳費**，請持繳費單到各主辦相關業務單位辦理更正後，再自行上網列印更新後的繳費單，於繳費期限內繳納。

收入科目	繳費金額	收入科目	繳費金額
學費	15,990	雜費	11,000
音樂指導費	0	學生團體保險費	463
住宿費	8,200	住宿保證金(不可貸)	1,500
預收電費(不可貸)	1,511	僑外生健保費	0
琴房使用費(不可貸)	0	(貸)生活費	0
(貸)書籍費	0	(貸)校外住宿費	0
(貸)助學貸款可貸金額	0	國際學生醫療保險	0
行政院補貼校內住宿費	-5,000	減免學費	-11,193
減免雜費	-7,700	減免學生團體保險費	0
減免住宿費	0		

繳費/銷帳記錄

繳費金額	14,771	銷帳編號	1165263621000001
ATM繳費金額	同上欄	ATM銷帳編號	同上欄
郵局繳費金額	14,777	郵局銷帳編號	1165593621000001
超商繳費金額	14,771	超商銷帳編號	1165263621000001
代收方式			
代收日		入帳日	

網路信用卡繳費

網路銀行繳費

網路ATM繳費

台灣 Pay

可以線上繳費

產生繳費單(PDF檔)

列印繳費單

(提醒您!需輸入「學生之身分證字號」後方能開啟繳費單檔案。)

(七)有關繳費單列印或任何繳費問題，請至總務處文書出納組或電洽 06-6930100 轉 1534，將有專人協助處理相關事宜。

- 四 繳費方式：
- 【因每種繳費方式入帳時間各不相同，請繳費完後將繳費證明留存【拍照、截圖或紙本都行】，以保障自身權益】**
- (一)信用卡繳費：另有詳細說明，請點擊網址進行查看 <https://cashgene.tnua.edu.tw/p/404-1013-53690.php?Lang=zh-tw>。
- (二)銀聯卡繳費：卡號必須為62開頭，並須「全額繳交」，手續費為原應繳學雜費用1.5%加計收取，繳款狀態請於40分鐘後進行查詢。

	(三)網路銀行/網路ATM/實體ATM繳費：需自付跨行手續費。 (四)超商繳費：超商(統一、全家、OK、萊爾富)手續費依繳費單上說明。 (五)臺銀或郵局的臨櫃繳費：臺銀繳費(免手續費)；郵局繳費(手續費依繳費單上說明)。 (六)台灣Pay繳費：掃描「台灣Pay」QR Code繳費，手續費3元。 (七)iPASS MONEY/街口/悠遊付/全支付：掃描繳費單上三段條碼繳費，手續費6元。																															
五	逾期繳費方式： (一)各地的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免手續費) (二)網路銀行/網路ATM/實體ATM繳費。(自付跨行手續費)																															
六	學則規定： 學生應於每學期規定期限內繳納各項費用，如逾期未繳費，依本校學則第九條辦理，網址：https://acad.tnnua.edu.tw/p/406-1003-32531_r97.php?Lang=zh-tw。																															
七	繳費證明： (一)已開放網路列印學雜費繳費證明，點此進入教學。 (二)若需用印請洽總務處文書出納組。																															
八	各項業務主辦單位聯絡電話： 本校總機：06-6930100 <table><tr><th>承辦單位</th><th>組 別</th><th>聯絡分機</th><th>服務項目</th></tr><tr><td rowspan="2">教務處</td><td>註冊組</td><td>1213</td><td>註冊、休學、退學</td></tr><tr><td>課務組</td><td>1231</td><td>學生選課(學分費、音指費)等</td></tr><tr><td rowspan="4">學務處</td><td>課外活動組</td><td>1311</td><td>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td></tr><tr><td>生活輔導組</td><td>1321</td><td>學生團體保險</td></tr><tr><td>生活輔導組</td><td>1322</td><td>住宿費等</td></tr><tr><td>生活輔導組</td><td>1260</td><td>僑外生健保費</td></tr><tr><td>總務處</td><td>文書出納組</td><td>1534</td><td>學雜費等繳費單</td></tr></table>				承辦單位	組 別	聯絡分機	服務項目	教務處	註冊組	1213	註冊、休學、退學	課務組	1231	學生選課(學分費、音指費)等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1311	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	生活輔導組	1321	學生團體保險	生活輔導組	1322	住宿費等	生活輔導組	1260	僑外生健保費	總務處	文書出納組	1534	學雜費等繳費單
承辦單位	組 別	聯絡分機	服務項目																													
教務處	註冊組	1213	註冊、休學、退學																													
	課務組	1231	學生選課(學分費、音指費)等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1311	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																													
	生活輔導組	1321	學生團體保險																													
	生活輔導組	1322	住宿費等																													
	生活輔導組	1260	僑外生健保費																													
總務處	文書出納組	1534	學雜費等繳費單																													